

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一、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单位构成机构设置

二、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财税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分析预测经济形势，参与制订各项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相关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承担全市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市级财政收支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年度市级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工委报告全市和市级财政预算及执行情况；拟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

（3）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工作，负责审核编制非税收入预算，细化部门预算，提高透明度；加强财政票据管理，承担彩票管理有关工作，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4）拟订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拟订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5）按照管理权限，拟订有关税收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财政税收计划，提出税收减免调整建议。

（6）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拟订需由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和财政预算内的其他收支管理。

(7) 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中央、省和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拟订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8)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9) 执行国家政府债务管理和中央代地方发行国债管理的制度和政策，拟订地方性有关政策、制度，负责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防范财政风险；按规定对国际金融组织以及外国政府对我区的贷（赠）款进行管理。

(10) 负责地方金融企业财务监管工作；管理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承担金融管理工作。

(11) 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负责管理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2) 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研究制定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政策、规定和实施办法，负责财政支出的绩效评估工作。

(13) 强化财税调节收入分配职责，完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

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缩小地区之间、行业之间的收入分配差距，促进社会公平。

（14）制订财政系统教育培训规划，组织财会人员开展财政、会计业务知识培训；开展财政业务重大问题的调研。

（15）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主体功能区建设，完善公共财政体系。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支出比重。合理界定财政保障范围和标准，重点增加基本公共服务的投入，加大对禁止开发区域和限制开发区域的支持力度。严格控制一般性开支，降低行政成本。

（16）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拟订农业综合开发的政策及项目、资产、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农业综合开发规划；管理和统筹安排财政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组织对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验收和执行情况检查。

（17）负责全市财政系统信息化和计算机网络建设，为财政管理提供技术保障；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18）承办市政府和省财政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机构设置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铜仁市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铜仁市财政局本级决算、所属铜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铜仁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部门决算、铜仁市社会保障资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铜仁市财政局信息中心部门决算、铜仁市脱贫攻坚投资基金扶贫产业子基金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部门决算。

所属 5 个机构单位经费由市财政局统一预算、调配和核算。

从部门决算单位机构设置看：

铜仁市财政局设 17 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综合计划科、预算科、国库科、经济建设科、企业科、行政事业财务科、社会保障科、农业科、基层财政管理科（市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国有资产管理科（与企业国有资产与产权管理科合署办公）、绩效评估科、财政监督检查科（铜仁市财政监督检查局）（税政条法科）、金融债务科、非税收入管理科、会计科、政府采购管理科。

所属铜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设 3 个内设机构：即组织人事科（市级国有企业监事会管理办公室）、业绩考核与财务监督科、企业国有资产与产权管理科（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科合署办公）。

所属铜仁市社会保障资金管理中心设 2 个内设机构：即综合科、业务科。

其他三个单位即铜仁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铜仁市财政局信息中心、铜仁市脱贫攻坚投资基金扶贫产业子基金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没有内设机构。

二、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三、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627.68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75.87万元，增长4.89%。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整及加强了对扶贫帮扶支持力度。

（二）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612.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96.14万元，占98.97%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

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16.54万元，占1.03%

（三）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586.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28.09万元，占96.30%；项目支出58.77万元，占3.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611.14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60.92万元，增长3.9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整及加强了对扶贫帮扶的支持力度。

（五）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86.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 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1.65万元，增长3.3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整及加强了对扶贫帮扶的支持力度。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93.85万元，占81.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68万元，占11.9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3.27万元，占1.47%；农林水支出25.4万元，占1.6%；住房保障支出54.66万元，占3.44%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预算为1,204.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86.8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31.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整、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及农林水支出等专项支出。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978.29万元，支出决算为1041.13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6.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调增。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当年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当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2.7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途下达的专项经费，即铜仁市政府下达的财税征收工作经费200万元及省财政厅下达的非税收入工作经费15万元。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当年预算为70.64万元，支出决算为70.32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9.9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当年预算为82.59万元,支出决算为119.3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44.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基本离退休费调增和当年有新增退休职工。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当年预算为21.19万元,支出决算为23.2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9.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机构运行(项)。当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途下达的专项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当年预算为51.81万元,支出决算为54.66万元,完成当年105.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 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28.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81.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54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 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1万元，支出决算为40.77万元，完成预算的289.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7.31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18万元，完成预算的70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28万元，完成预算的52.28%。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按规定“因公出国(境)费”不纳入年初预算，实际发生时再拨；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的增加一是年初预算数太低，远低于实际需要，二是按规定购置了一辆公务用车，年初没有预算。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7年增加18.71万元，增长84.81%，增减主要原因是新购一辆公务用车、新增了“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7.31万元，比上年增加7.31万元，同比增长100%，原因是2017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事项发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8.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同比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按规定购置了一辆公务用车,上年无购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8 万元,同比降低0.93%,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车辆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5.28万元,比上年减少4.82万元,同比降低52.2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控制支出的结果。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7.31万元,占17.9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18 万元,占69.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28 万元,占12.9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7.31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2次,出国(境)2人。开支内容包括:铜仁市纪委组织的在香港“香港廉政建设与行政监察专题”培训班,1人参加;贵州省财政厅组织的在英国伦敦和爱丁堡“公共支出绩效与扶贫专项管理”专题培训,1人参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8.1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17 万元,用于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8 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2018年新增公务用车1辆,年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

有量为2辆（根据铜市机管字[2018]40号文件，单位车辆划拨给铜仁市市级机关车辆综合保障中心）。

（3）公务接待费5.28万元，主要用于外省考察团、财政厅检查组、各县财政局办事人员等。2018年度公务接待156批次、654人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

（九）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12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204.52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已完成全部（或部分）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83.66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从预算收支总体情况来看：年初预算与部门决算仍存在偏差，预算编制、下达需要更加科学、及时。同时，内部控制制度还待于进一步完善。

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的精准度有待提高，需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尽最大可能减少预决算执行差异。内部控制需要加强，要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强化专项资金管理，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18 年度

预算单位名称	铜仁市财政局				
部门预算金额（万元）	1204.52	部门决算金额（万元）	1586.86		
其中：1.基本支出（万元）	1204.52	其中：1.基本支出（万元）	1528.1		
2.项目支出（万元）	0	2.项目支出（万元）	58.76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申报绩效目标个数（个）	12	完成绩效目标个数（个）	12	未完成绩效目标个数（个）	0
自评情况					
自评分数	83.66		自评等级	良好	

3、2018年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46.6万元，比2017年增加145.78万元，增长36.37%，主要原因是新增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委托第三方机构服务费、增加了对扶贫帮扶村的资金支持力度、更新了一批固定资产、新增了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差旅费用等也比去年增加。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贵州省铜仁市财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勤

执法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

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务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费。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机构运行（项）：反映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